

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TCZX-202512FJ-598001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《通城县未成年人保护中心项目》于<《2025年12月16日》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<《2026年01月06日》在《通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》《通城开标1室》开标，并于《2026年01月06日》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《通城城市发展建设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》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| 名次 | 第1名 | 第1名 | 第1名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中标候选人名称 | 《湖北迭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》 | 《通城城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》 | 《赤壁市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》 |
| 投标报价 (%) | 《99.1%》 | 《98.6%》 | 《99.78%》 |
| 质量(如有) | 《合格。符合现行建设 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和标准。》 | 《合格，符合现行建设 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和标准。》 | 《合格。符合现行建设 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和标准。》 |
| 工期(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) | 《120》 | 《120日历天》 | 《120》 |
| 项目负责人(如有) | 姓名 | 《但汉斌》 | 《王坚》 |
| | 证书名称 | 《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》 | 《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》 |
| | 证书编号 | 《鄂242132229709》 | 《鄂1422016201622533》 |
| 公示期为《2026年01月07日》至《2026年01月12日》(北京时间) | | | 《鄂242181996128》 |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《2026年01月07日》至《2026年01月12日》(北京时间)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:<通城城市发展建设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>

地址:<通城县隽水镇解放东路 63 号;

联系人:<何泽华>

电话:<13907244996>

2、代理机构:<湖北隽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>

地址:<通城县隽水镇白沙新区1号>

联系人:<瞿素>

电话:<0715-4060226、15271245432>

3、行政监督部门:<通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>

地址:<通城县隽水镇湘汉路356号 >

联系人:<通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>

电话（传真）:<0715-4322132 >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：<湖北隽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>

<2026>年<1>月<7>日